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
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
of the People's Republic of China

元朗區議會 YUEN LONG DISTRICT COUNCIL
賴玥均議員辦事處 THE OFFICE OF LAI YUET KWAN FENNIE

致：元朗區議會房屋委員會主席姚國威議員 MH

由：賴玥均議員、林偉明議員、司徒駿軒議員、馮振榮議員、馬淑燕議員、湯德駿議員、黃煒鈴議員、徐君紹議員

本人擬將下列事項列入 2025 年 4 月 25 日房屋委員會議程以作討論，敬希姚主席批准。

元朗區公屋停電、停水之相應措施

由於電力提升工程或突發事故可能導致元朗區公屋停電、停水，影響居民日常生活，建議討論及採取以下應對措施，以減少對居民造成的不便並確保其安全：

(一) 現時房屋署除了在電梯大堂、出入口、信箱等顯眼位置張貼停電/停水通知，列明受影響時間、範圍外，有否再以其他途徑告知居民，確保居民知悉？署方有否優先通知長者、殘障人士、長期病患等有特別需要的住戶，以提供支援？

(二) 現時房屋署有否與政府部門及公用事業公司協調？首先，建議署方與電力公司（中電）及水務署溝通，確保以最短時間完成工程，並協調緊急供水/供電安排（如水車、臨時發電機）。另外，建議署方與消防處、社署協作，預備緊急救援方案，防止長者或行動不便者受困。在升降機管理方面，電梯應在停電前1小時停止運作，避免居民被困；若大廈設有後備發電機，應提前測試能否支援電梯短暫運行（如供長者或緊急使用）；在電梯口安排管理員或保安，引導居民使用樓梯，並協助有需要人士。

(三) 建議在屋邨大廈內設置臨時照明及電力供應，例如安裝太陽能/電池應急燈，以確保逃生通道照明。署方亦可考慮在管理處或公共空間設置USB充電設備，供居民為手機、醫療設備（如氧氣機）充電。

(四) 消防安全與緊急應變：署方應確保消防系統運作正常，後備電源應優先供電予消防泵、緊急照明及煙霧警報系統。管理處或保安應定時檢查消防系統，防止因停電引發事故（如蠟燭火災）。

(五) 停水期間(較長期)應急措施：臨時供水安排，水車供水：署方可協調水務署安排臨時水車，在屋邨指定位置（如廣場、停車場）設置供水點，同時向長者、孕婦及有需要家庭派發飲用水（每戶至少4-6 公升），並在工程進行前預早通知居民儲水。

(六) 建議如有相關工程，務必提早與當區區議員及關愛隊聯絡，並告知實況，讓區議員及關愛隊能作出相應的協助。

聯絡人：賴玥均

二零二五年四月三日